2021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

学前教育专业教育技能赛项竞赛方案

一、赛项名称

赛项名称：学前教育专业教育技能

赛项编号：GZ-2021059

赛项组别：高职组

专业大类：教育与体育大类

主办单位：河南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报到及推荐住宿地点：另行通知

二、竞赛目的

（一）落实《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助推学前教育事业发展

本赛项的举行，可以持续激发我省高职院校与相关部门对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高职学前教育专业建设标准的研究，确保竞赛的导向作用，促进教育部《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和《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资格考试标准（试行）》等文件精神的落实，助推学前教育事业蓬勃发展。

（二）检验学生适岗综合能力，助推人才培养质量提升

本赛项要求每位参赛选手参与所有赛项的比赛，充分体现学前教育师资培养的适用性，有效检验学前教育专业教学改革的成效和人才培养的质量，更为全面地展示学前教育专业学生的职业素养。通过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练、以赛促改，促进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提升。

（三）增进校际办学经验交流，助推学前教育专业均衡发展

本赛项的举行，能够展示高职院校学前教育专业的办学成果，密切职业院校之间的交流与合作，推动高职院校教育教学改革，并发挥辐射和引领作用，最终实现我省学前教育专业的均衡发展。

三、参赛资格

1.参考国赛参赛规程要求，竞赛为团体赛，不计选手个人成绩，统计参赛队的总成绩进行排序。每校限报1个代表队，由3名比赛选手组成，不得跨校组队；参赛队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兼职教师，每校限报2名指导教师。

2.参赛选手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籍高职学生。本科院校高职类全日制在籍学生可报名参加高职组比赛。五年制高职学生报名参赛的，四、五年级学生参加高职组比赛。高职组参赛选手年龄一般不超过25周岁，年龄计算的截止时间以2021年11月1日为准。凡在往届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获一等奖的选手，不能再参加同一项目同一组别的比赛。

四、参赛报名

1.参赛院校须于11月3日前登录河南省高职院校技能大赛报名系统（http://39.105.49.188），按要求填报并提交参赛信息。

2.各参赛校以学校为单位注册报名平台，专人负责报名工作。（技术支持：郭威，电话：13643997008）。

3.提交报名信息后，参赛院校从系统导出参赛选手报名表、参赛信息汇总表后，连同参赛选手身份证复印件和学信网“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省招办录取名册复印件各1份并加盖院校公章，报送或邮寄到赛项承办院校（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纸质报名材料接收截止时间为11月5日，以邮戳时间为准。

邮寄地址：河南省焦作市山阳路998号焦作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崔玉 18739103219

4.承办学校收到纸质报名材料，按参赛条件的要求认真审核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资格，审核通过报名成功。

五、竞赛日程安排（具体以《参赛指南》为准）

|  |  |  |  |  |
| --- | --- | --- | --- | --- |
| 日程 | 环节 | 时间 | 内容 | 地点 |
| 11月  19日 | 报到 | 9:30—15:00 | 报到，领取竞赛资料。 | 宾馆大厅 |
| 领队会议 | 15:30—18:00 | 1.领队会议（赛事说明会）。  2.抽取各队选手的比赛赛场。随机抽取每队三位选手在第二天上午（B1、B2、B3）、第二天下午（A1-C1）、第三天上午（A2-C2）、第三天下午（A3-C3）以及第四天上午（A4-C4）的赛场，每个赛场约 30 人。  3.选手熟悉考场。 | 学术报告厅 |
| 11月  20日 | B 赛场选手赛项 | | |  |
| B 场候考 | 6:30—7:00 | 1.B赛场选手检录、一次加密，等待室二次加密、宣讲竞赛纪律（各类通讯工具、储存设备和参考资料禁用）。  2.选手抽取赛位号。 | 竞赛场地 |
| B场比赛 | 7:00—7:20 | 进入竞赛室，等候比赛。 | 竞赛场地 |
| 7:20—8:20 | 比赛项目1：幼儿园保教活动课件制作 | 竞赛场地 |
| 8:20—8:40 | 中场休息、原地等候。 | 竞赛场地 |
| 8:40—9:20 | 比赛项目2：幼儿园保教活动分析。 | 竞赛场地 |
| 9:20—9:40 | 中场休息、原地等候。 | 竞赛场地 |
| 9:40—10:20 | 比赛项目3：幼儿教师职业素养测评。 | 竞赛场地 |
| 10:20—10:40 | 进入命题画竞赛室，等候比赛。 | 竞赛场地 |
| 10:40—11:10 | 比赛项目4：命题画。 | 竞赛场地 |
| 11:10—11:30 | 待同一组考生全部赛完之后方能离开赛场。 | 竞赛场地 |
| 11月  20日 | A1/C1赛项安排 | | |  |
| A1-C1  场候考 | 12:30—13:00 | 1.A1-C1 场选手检录、一次加密，等待室二次加密、宣讲竞赛纪律（各类通讯工具、储存设备和参考资料禁用）。  2.选手抽取赛位号。  3.赛项执委会抽取 A1-C1 赛场的考题（本组考题相同，但与 A2-C2、A3-C3、A4-C4 赛场考题不相同）。 | 竞赛场地 |
| A1-C1  场备考 | 13:00— | 1．13:00 开始，A1-C1 场 1 号选手进入备考室，赛项执委会公布竞赛题目，选手开始准备，准备时间 90 分钟。  2.每隔 9 分钟，后面的选手依次进入备考室，公布竞赛题目，开始准备，以此类推。 | 竞赛场地 |
| A1-C1  场比赛 | 14:30—19:10 | 1.14:30 开始，A1-C1 组 1 号选手进入竞赛室 A1 进行片段教学赛项的比赛。  2.完成该赛项后，立即进入竞赛室 C1，进行“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赛项的比赛。  3.每隔 9 分钟，后面选手依次进入竞赛室竞赛，以此类推。  4.每位选手赛完要在休息室等候，待同一组考生全部赛完之后方能离开赛场。 | 竞赛场地 |
| 11月  21日 | A2-C2 赛选手赛项 | | |  |
| A2-C2  场候考 | 6:30—7:00 | 1.A2-C2 场选手检录、一次加密，等待室二次加密、宣讲竞赛纪律（各类通讯工具、储存设备和参考资料禁用）。  2.选手抽取赛位号。  3.赛项执委会抽取 A2-C2 赛场的考题（本组考题相同，但与 A1-C1、A3-C3、A4-C4 赛场考题不相同）。 | 竞赛场地 |
| A2-C2  场备考 | 7:00— | 1．7:00 开始，A2-C2 场 1 号选手进入备考室，赛项执委会公布竞赛题目，选手开始准备，准备时间 90 分钟。  2.每隔9分钟，后面的选手依次进入备考室，公布竞赛题目，开始准备，以此类推。 | 竞赛场地 |
| A2-C2  场比赛 | 8:30—13:10 | 1.8:30 开始，A2-C2 组 1 号选手进入竞赛室 A2 进行片段教学赛项的比赛。  2.完成该赛项后，立即进入竞赛室 C2，进行“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赛项的比赛。  3.每隔 9 分钟，后面选手依次进入竞赛室竞赛，以此类推。  4.每位选手赛完要在休息室等候，待同一组考生全部赛完之后方能离开赛场。 | 竞赛场地 |
| 11月  21日 | A3-C3赛场选手赛项 | | |  |
| A3-C3  场候考 | 12:40—13:10 | 1.A3-C3 场选手检录、一次加密，等待室二次加密、宣讲竞赛纪律（各类通讯工具、储存设备和参考资料禁用）。  2.选手抽取赛位号。  3.赛项执委会抽取 A3-C3 赛场的考题（本组考题相同，但与 A1-C1、A2-C2、A4-C4 赛场考题不相同）。 | 竞赛场地 |
| A3-C3  场备考 | 13:10— | 1．13:10 开始，A3-C3 场 1 号选手进入备考室，赛项执委会公布竞赛题目，选手开始准备，准备时间 90 分钟。  2.每隔 9 分钟，后面的选手依次进入备考室，公布竞赛题目，开始准备，以此类推。 | 竞赛场地 |
| A3-C3  场比赛 | 14:40—19:20 | 1.14:40 开始，A3-C3 场 1 号选手进入竞赛室 A3 进行片段教学赛项的比赛。  2. 完成该赛项后，立即进入竞赛室 C3，进行“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赛项的比赛。  3.每隔 9 分钟，后面选手依次进入竞赛室竞赛，以此类推。  4.每位选手赛完要在休息室等候，待同一组考生全部赛完之后方能离开赛场。 | 竞赛场地 |
| 11月  22日 | A4-C4赛场选手赛项 | | | |
| A4-C4  场比赛 | 6:30—7:00 | 1.A4-C4 场选手检录、一次加密，等待室二次加密、宣讲竞赛纪律（各类通讯工具、储存设备和参考资料禁用）。  2.选手抽取赛位号。  3.赛项执委会抽取 A4-C4 赛场的考题（本组考题相同，但与 A1-C1、A2-C2 、A3-C3赛场考题不相同） | 竞赛场地 |
| 7:00— | 1．7:00开始，A4-C4 场 1 号选手进入备考室，赛项执委会公布竞赛题目，选手开始准备，准备时间 90 分钟。  2.每隔 9 分钟，后面的选手依次进入备考室，公布竞赛题目，开始准备，以此类推 | 竞赛场地 |
| A4-C4  场比赛 | 8:30—13:10 | 1.8:30开始，A4-C4 场 1 号选手进入竞赛室 A4 进行片段教学赛项的比赛。  2.完成该赛项后，立即进入竞赛室 C4，进行“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赛项的比赛。  3.每隔 9 分钟，后面选手依次进入竞赛室竞赛，以此类推。  4.每位选手赛完要在休息室等候，待同一组考生全部赛完之后方能离开赛场。 | 竞赛场地 |
| 11月  22日 |  | 15:00—16:00 | 大赛成绩公布。 |  |
|  | 16:00—17:30 | 大赛点评、颁奖、闭赛式。 | 学术报告厅 |

说明：

A、C赛场共有四场比赛，A1-C1代表第一场竞赛；A2-C2代表第二场竞赛；A3-C3代表第三场竞赛；A4-C4代表第四场竞赛。

A赛场选手在进行片段教学赛项时，裁判进行现场评分。

B赛场选手在竞赛结束时要及时保存提交“幼儿园保教活动课件”、 “幼儿园保教活动分析与幼儿教师职业素养测评”答题材料、“命题画”作品，竞赛后赛项裁判集中对选手答题材料予以评分。

C赛场选手在完成“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赛项后，赛项裁判随即对选手予以评分。

全部选手集中参加B赛场赛项，其他A组与C组赛项结合在同一场次举办，通过抽签，每个院校参赛队伍的选手分别参加四个场次的A-C项竞赛。

六、竞赛内容

根据幼儿园保教工作基本规范，结合幼儿园保教工作的现状与发展，以及提升学生综合职业能力的需要，本赛项内容设置如下：

项目 1：幼儿园教师综合技能测评

项目 1-1：幼儿园保教活动课件制作（完成时间：60分钟）

运用现代教育信息技术手段，制作保教活动辅助课件。项目提供包括图片、文字、视频等在内的素材包。

项目 1-2：片段教学（技能展示）（完成时间：9分钟）

以给定的素材为题，设计并进行片段模拟教学，要求活动过程中完整呈现所要求的歌曲弹唱（或者歌表演、故事讲述）等技能，考查学生熟练运用所学技能，设计和组织幼儿园实际教学的能力。项目提供歌曲、故事等素材。

项目 1-3：命题画（完成时间：30分钟）

借助铅笔、油画棒等工具，运用绘画技能表现命题内容，考查选手的美术理解和表现能力。项目提供主题内容和绘画工具（8开图画纸、2B 铅笔、高级绘图橡皮擦，24 色普通油画棒，黑色勾线笔等）。

项目 2：幼儿园保教活动分析与幼儿教师职业素养测评

项目 2-1：保教活动分析（完成时间：40分钟）

通过观看视频，对师幼互动中幼儿的心理发展特点进行分析， 如认知、情感、意志等心理过程以及个性、社会性发展、学习心理等，并对教师的保教言行进行评价分析，提出建议。项目提供 5 分钟左右时长的师幼互动视频。

项目 2-2：幼儿教师职业素养测评部分（完成时间：40分钟）

包括50道选择题和1道案例分析题。试题均从大赛试题库中抽取，其中选择题包含职业基本素养与保育教育两个类别，根据答题正确率和答题时间计算得分；案例分析题主要考查选手的职业认知、职业道德和思维品质。

项目3：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与说课（完成时间：7分钟）

该项目以“规定主题”为设计范围，选手根据给定的素材与幼儿年龄段，进行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主要考查选手的主题网络图设计、集体教学活动设计、说课等综合能力。

（项目1-2、项目3，合计备赛时间：90 分钟）

七、竞赛方式

三位选手参加全部项目的比赛。大赛设A、B、C 三个赛场，其中A赛场的选手参加片断教学的赛项；B赛场的选手参加幼儿园保教活动课件制作、幼儿园保教活动分析、幼儿教师职业素养测评和命题画的赛项；C赛场选手参加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和说课的赛项。所有选手参加B赛场的比赛后，按四个半天分4个场次参加A、C赛场比赛。每位选手参加A赛场的比赛后，立即转入C赛场的比赛，完成该选手的全部赛项。各院校的三位参赛选手在正式比赛前一天通过抽签分别确定A、C赛场比赛的场次，每个场次开赛前选手抽取赛位号。团体总分采用各院校三位选手得分之和的计分方式。

八、竞赛规则

（一）报名资格及参赛队伍要求

1.参赛队及参赛选手资格：见“参赛资格”。

2.人员变更：参赛选手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随意更换。如比赛前参赛选手因故无法参赛，须参赛学校于赛项开赛10个工作日之前出具书面说明，经赛项监督组核实后予以更换；竞赛开始后，参赛队不得更换参赛队员。

（二）赛题库

采用国赛题库，请各参赛院校在“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官网“赛项指南”栏下载“2021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拟设赛项赛题”， “[GZ-2021059 学前教育专业教育技能赛项赛题库](http://www.chinaskills-jsw.org/_img/2021/04/02/20210402232525451.rar" \t "_blank)”，链接如下：

http://www.chinaskills-jsw.org/content.jsp?id=2c9fe79276f2a6170178945b5d360065&classid=ff8080814ead5a970151265649470341

（三）赛事说明会

11月19日下午召开赛事说明会议，各参赛队领队、指导教师和参赛选手参加，其中参赛选手必须携带身份证、学生证、参赛证。会议讲解赛项规程，进行赛前答疑，并抽签确定 A-C 赛场参赛场次。

（四）参赛选手入场

参赛选手应提前15分钟到达检录室，携带参赛证、身份证、学生证，以便核验参赛资格，按要求入场；迟到超过15分钟的选手，视作弃权，不得入场比赛；参赛选手根据抽签结果在对应的座位入座；严禁参赛选手携带电子设备、通讯设备及其他相关资料与用品入场；已检录入场的参赛选手未经允许，不得擅自离开赛场。

（五）正式比赛

选手凭二次加密号牌进入备赛室，根据竞赛内容，合理计划安排时间。参赛选手听到开始指令后开始竞赛。参赛选手统一使用赛场提供的参赛用具。

竞赛过程中，选手须自觉接受裁判员的监督。选手因个人操作失误造成人身安全事故和设备故障时，裁判长有权中止该选手竞赛；如非选手个人因素出现设备故障而无法竞赛，由裁判长视具体情况做出裁决，如裁判长确定设备故障可由技术支持人员排除故障后继续竞赛，将给参赛选手补足所耽误的竞赛时间。

参赛选手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题，赛场统一控制每部分的答题时间，在规定完成时间到达前有提示音，提示比赛结束，选手应立即结束比赛。选手如继续答题，裁判将会按超出比赛时间扣分。选手应本着展示自身技能，在尊重比赛、尊重裁判的前提下，在有限的时间内进行充分的自我发挥。

为了满足拍摄要求，参赛选手请穿白色上衣，黑色裙（裤），白色鞋袜，体现年轻人活泼、青春、阳光的精神面貌。参赛选手发型要求大方、简洁、不要过于前卫。

（六）成绩评定与公布

竞赛为团体赛，每队由三位选手组成，分别参加所有赛项的比赛，最后累加得分形成本队最后成绩。成绩在赛项监督组、赛项工作人员监督下，由监督组对竞赛成绩进行抽检复核，无误后由裁判长、监督人员签字确认并报赛项执委会备案，由大赛执委会办公室公布成绩。

（七）竞赛纪律

参赛选手出现以下情形，取消参赛资格：不服从裁判及监考、 扰乱赛场秩序；有作弊行为；裁判宣布竞赛时间到，选手仍强行操作。

参赛选手不得在竞赛过程及结果上暗示、提示或者标注含有本参赛队信息的讯号或记号，一经发现，即给予降低获奖等次直至取消奖项评比资格的处罚。

竞赛过程中，除参加当场次竞赛的选手、执行裁判员、现场工作人员和经批准的人员外，其他人员一律不得进入竞赛现场，参赛人员竞赛完毕应及时退出竞赛现场。对不听劝阻、无理取闹者追究责任。

对违反竞赛纪律的参赛选手及所在代表队和单位，视情节轻重、后果影响，予以取消竞赛评奖资格或通报批评。

（八）观摩须知

本次比赛采用线上观摩，不再设观摩室。参赛院校领队和指导教师可凭领队证、指导教师证到休息室休息，保持安静，不大声喧哗。若出现干扰休息室正常秩序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将相关人员带离休息室。

九、成绩评定及公布

（一）裁判员人数

裁判员16名，其中裁判长1名，A、B、C赛场各设裁判5名；另有监督员3名，负责检录、加密、解密，及三个赛场的全程监督工作。

（二）评分方式

本赛项为团体赛，每队竞赛由3位选手组成，分别按规定参加所有赛项的比赛，由各组裁判逐项分组评判，最后累加各队3位选手后的比赛成绩，为最终比赛结果。

（三）成绩产生

在监督员监督下，由裁判长启封检录、抽签、二次加密档案、一次加密档案，找出各参赛队与加密号的对应关系；将竞赛结果分别由加密号转换为参赛队；将相应赛项的分值加和，其中参赛队总分取三名选手的个人成绩加和，得出总分；然后进行分值排序；打印封装。

团队总分构成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竞赛环节 | | 竞赛时长 | 项目总分 | | 选手总分 | 团队总分 |
| 竞赛室A | 片段教学（教学过程中完整呈现歌曲弹唱或歌表演或故事讲述等技能） | 9 分钟 | 20 | 20 | 100 | 300 |
| 竞赛室B | 幼儿园保教活动课件制作 | 60 分钟 | 10 | 45 |
| 幼儿园保教活动分析 | 40 分钟 | 15 |
| 幼儿教师职业素养测评 | 40 分钟 | 15 |
| 命题画（油画棒） | 30 分钟 | 5 |
| 竞赛室C | 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  （含主题网络图设计） | 7 分钟 | 15 | 35 |
| 说 课 | 20 |

对于总分相同的团体，按照“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幼儿园 保教活动分析与幼儿教师职业素养测评”、“幼儿园教师综合技能测评”赛项的顺序，依次比较各项目得分，得分高者排在前面。如果每项的得分都一样，名次并列。

（四）成绩复核

为保障成绩评判的准确性，监督组将对赛项总成绩排名前 30%的所有参赛队伍（选手）的成绩进行复核；对其余成绩进行抽检复核，抽检覆盖率不得低于15%。如发现成绩错误以书面方式及时告知裁判长，由裁判长更正成绩并签字确认。复核、抽检错误率超过5%的，裁判组将对所有成绩进行复核。

（五）成绩公布

最终成绩经复核无误，由裁判长、监督员共同签字确认后公布。

（六）特殊情况

损坏赛场提供的设备等不符合职业规范的行为，视情节扣5-10分。

在竞赛时段，参赛选手有不服从裁判及监考、扰乱赛场秩序等行为情节严重的，取消参赛队评奖资格。有作弊行为的，取消参赛队评奖资格。裁判宣布竞赛时间到，选手仍强行操作的，取消参赛队奖项评比资格。

（七）评分标准（见附件）

十、竞赛环境

（一）A赛场竞赛环境

1.竞赛器材：竞赛室：提供品牌钢琴一架；备考室：提供课桌椅一套，签字笔（红黑各一支），A4试题纸3张、A4草稿纸3张。

2.场地要求：等候室、备考室的大小、数量要与参赛选手人数相匹配，并配有应急考场。场内不能有明显的回音，声音要清晰，隔音效果良好。场内光线充足、明亮，可以轻松地阅读白纸上的黑色5号字。在适当的位置配备录像设备、钢琴。

（二）B赛场竞赛环境

1.竞赛器材：8开图画纸1张，2B铅笔、HB铅笔、黑色勾线笔、高级绘图橡皮、数量各1，24色普通油画棒1盒。

2.场地要求：标准化计算机教室，场地大小要与参赛人数相匹配，参赛选手独立座位。命题画竞赛室配备桌椅。场内光线充足、明亮，可以轻松地阅读白纸上的黑色5号字；不可有引起屏幕反光的强光，不可影响观看计算机屏幕的内容。在适当的位置配备录像设备。

（三）C赛场竞赛环境

1.竞赛器材：备考室：赛项执委会提供课桌椅一套，签字笔（红黑各一支）、HB 铅笔、高级绘图橡皮数量各1，A4试题纸3张、A4草稿纸3张。

2.场地要求：等候室、备考室的大小、数量要与参赛选手人数相匹配，参赛选手独立座位，并配有应急考场。竞赛室（说课）： 场内不能有明显的回音，有利于选手声音的传递，隔音效果良好；场内光线充足、明亮，可以轻松地阅读白纸上的黑色5号字。在适当的位置配备录像设备。

十一、技术规范

本赛项设计符合《课程标准》《专业标准》《纲要》《指南》《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资格考试标准（试行）》等文件精神以及各竞赛项目相应学科知识及技能方面的教学要求和技术规范。

|  |  |
| --- | --- |
| 儿童发展心理学 | 关爱幼儿，重视幼儿身心健康,将保护幼儿生命安全放在首位。尊重幼儿人格，维护幼儿合法权益，平等对待每一个幼儿。不讽刺、挖苦、歧视幼儿，不体罚或变相体罚幼儿。信任幼儿,尊重个体差异，主动了解和满足有益于幼儿身心发展的不同需求。能运用学前儿童心理发展的年龄阶段特征分析教育的适宜性，熟悉学前儿童动作发展、认知发展、情绪情感发展、个性、社会性发展的基本规律和特点，能运用观察、谈话、作品分析、实验等基本研究方法初步了解幼儿的发展状况和教育需求。建立对幼儿发展的合理期望，实施科学的保育和教育，促进幼儿身心全面协调发展,让幼儿拥有快乐的幼儿园生活。 |
| 学前教育学 | 了解并逐步树立正确的儿童观和教育观；了解学前教育工作者的基本职责。掌握儿童观内涵、基本观点；理解幼儿园教师的素质结构与要求,重视自身日常态度言行对幼儿发展的重要影响与作用。富有爱心、责任心、耐心和细心。乐观向上、热情开朗，有亲和力。善于自我调节情绪，保持平和心态。理解我国学前教育目标与内容的基本观点；掌握幼儿园环境的概念、作用与创设方法；了解幼儿园生活活动、游戏与教学的基本观点；珍视游戏和生活的独特价值，重视环境和游戏对幼儿发展的独特作用，创设富有教育意义的环境氛围，将游戏作为幼儿的主要活动。创设丰富的教育环境，合理安排一日生活，重视丰富幼儿多方面的直接经验，将探索、交往等实践活动作为幼儿最重要的学习方式。最大限度地支持和满足幼儿通过直接感知、实际操作和亲身体验获取经验的需要。了解家园合作、幼小衔接的方法,重视幼儿园、家庭和社区的合作，能够综合利用各种资源。 |
| 活动的设计与实施 | 掌握幼儿园领域教育的特点与基本知识，包括幼儿园教育活动的概念、类型、目的、内容、实施、评价的概念、要点概念，教育活动设计的具体要求；掌握不同领域的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的流程、思路，熟悉幼儿园教育活动实施的策略；掌握幼儿园一日生活活动的目的、内容、组织与指导策略；在教育活动的设计和实施中体现趣味性、综合性和生活化，灵活运用各种组织形式和适宜的教育方式。了解幼儿园教育活动的新趋势，具有幼儿园教育活动新理念。在教育活动中观察幼儿，根据幼儿的表现和需要，调整活动，给予适宜的指导。要充分尊重和保护幼儿的好奇心和学习兴趣，帮助幼儿逐步养成积极主动、认真专注、不怕困难、敢于探究和尝试、乐于想象和创造等良好学习品质，提供更多的操作和探索、交流和合作、表达和表现的机会，支持和促进幼儿主动学习。 |
| 幼儿教师口语 | 普通话发音标准，达到普通话水平测试二级乙等以上水平；掌握诗歌、散文和儿童诗歌、散文的朗诵技巧；掌握态势语的使用要求和技巧，并能够在演讲、朗诵、讲故事等口语表达形式中恰当使用态势语配合；掌握即兴发言、演讲、交谈、讨论和辩论等一般口语表达和交流技巧；掌握幼儿教师职业口语技巧，能够在各教学环节得体表达；能够与幼儿进行有效的沟通；尊重和接纳幼儿的说话方式，认真倾听并给予积极回应，鼓励和支持幼儿与同伴一起玩耍、交谈；能够与家长进行良好沟通与交流。 |
| 幼儿歌曲弹唱 | 具有相应的艺术欣赏与表现能力。掌握声乐基础理论和技能技巧，逐步树立正确的声音概念；能以正确姿势，积极心理状态歌唱，逐步养成良好的歌唱习惯；能运用正确的呼吸方法，体会气息对声音的支持；能分析处理一般声乐作品，有一定歌唱能力；具有对歌曲美的感受、体验和表现；能够手口一致边弹边唱。 |
| 幼儿歌表演 | 掌握歌表演的基本舞汇和表演技能，能合理运用各种舞蹈语汇进行创编和表演；肢体动作协调，动作连接顺畅，舞蹈动作优美；表情适宜，表演与歌曲情绪相一致，适合幼儿学习与欣赏 |
| 命题画  （油画  棒） | 掌握油画棒绘画的基本知识和技能；能合理运用绘画技巧进行命题作画，构图美观，造型生动，主题鲜明，线条简洁、流畅，色彩鲜艳，搭配协调，画面内容丰富，富有美感和儿童趣味，具有新颖性和个性表现。 |
| 现代教  育技术 | 具有一定的现代信息技术知识。掌握教学资源获取与利用、幼儿园课件的设计与开发的基本能力；能根据幼儿年龄阶段及活动领域，设计和处理文字、图片、声音、视频等素材，合理运用超链接、切换、动画效果等技术制作课，效果形象直观，幼儿喜闻乐见。熟悉信息化教学环境及其教学应用，掌握信息化教学设计的一般过程，提高幼儿教师现代教育技术的运用水平。 |

十二、技术平台

机房软件环境：Windows 7、Office2010（含 Word、Excel、Power Point）、Flash 8、Windows 图片查看器、Photoshop CS5。输入法包括：搜狗拼音输入法、微软拼音 2010、搜狗五笔输入法。

技术要求：专业的摄录系统，用于后续大赛视频成果转化等。高清的多媒体投影系统，能实现远程竞赛直播。

十三、奖项设定

按照《河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2021年河南省高等职业教育技能大赛的通知》（教办职成〔2021〕72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十四、赛项安全

赛事安全是技能竞赛一切工作顺利开展的先决条件，是赛事筹备和运行工作必须考虑的核心问题。赛项工作组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大赛期间的参赛选手、指导教师、裁判员、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

（一）比赛环境

1.赛前组织专人对比赛现场、住宿场所和交通保障进行考察，并对安全工作提出明确要求。赛场的布置，赛场内的器材、设备，符合国家有关安全规定。承办单位赛前将按照执委会要求排除安全隐患。

2.赛场周围设立警戒线，防止无关人员进入发生意外事件。比赛现场内的每个工位安全操作规范。选手进场后开赛前，裁判长将统一进行告知。

3.承办院校制定赛场用电预案。现场提供医疗和消防安全保障。

4.严格控制与参赛无关的易燃易爆以及各类危险品进入比赛场地，不许随便携带书包进入赛场。

5.大赛期间工作组须在比赛管理的关键岗位增加力量，建立安全管理机制。

（二）组队责任

1.各学校组织代表队时，须为参赛选手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有效期必须为大赛举行期间，不得以其他长期保险代替。

2.各学校代表队组成后，须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并对所有选手、指导教师进行安全教育。

3.各参赛队伍须加强对参与比赛人员的安全管理，实现与赛场安全管理的对接。

（三）应急处理

比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发现者应第一时间报告赛项执委会，同时采取措施避免事态扩大。赛项执委会应立即启动预案予以解决并报告赛区执委会。赛项出现重大安全问题可以停赛，是否停赛由赛区组委会决定。事后，赛区执委会应向大赛执委会报告详细情况。

（四）处罚措施

1.因参赛队伍原因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取消其获奖资格。

2.参赛队伍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隐患，经赛场工作人员提示、警告无效的，可取消其继续比赛的资格。

3.赛事工作人员违规的，按照相应的制度追究责任。情节恶劣并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由司法机关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十五、申诉与仲裁

1.本赛项在比赛过程中若出现有失公正或有关人员违规等现象，代表队领队可在比赛结束后2小时之内向监督组提出申诉。

2.申诉应在竞赛结束后2小时内向赛项监督组提出，超过时效不予受理。申诉主体为参赛队领队，参赛队领队向赛项监督组递交领队亲笔签字同意的书面报告。书面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时间、涉及人员、申诉依据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的叙述。非书面申诉不予受理。

3.赛项监督组在接到申诉后的2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反馈复议结果。申诉方对复议结果仍有异议，可由领队向赛项监督组提出申诉。赛项监督组的结果为最终仲裁结果。

4.申诉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接收仲裁结果，不得以任何理由采取过激行为扰乱赛场秩序。仲裁结果由申诉人签收，不能代收，如在约定时间和地点申诉人离开，视为自行放弃申诉。申诉方可随时提出放弃申诉。

十六、竞赛须知

（一）参赛队须知

1.参赛队名称：统一使用规定的地区代表队，不得使用其他组织、团体的名称。

2.参赛队组成：每支参赛队由 3 名符合报名参赛条件的选手组成，不得跨校组队。

3.指导教师：每支参赛队可配指导教师 2 名，指导教师经报名并通过资格审查后确定。

4.所有参赛学生往返的交通费、食宿费及保险费由各参赛队自理。

5.各参赛队须按规定时间到规定地点报到，按要求履行报到手续，领取赛项材料，了解比赛安排等情况，有问题须由领队及时与接待人员或赛项执委会联系。

6.比赛过程中或比赛后发现问题，应由领队在当天向赛项执委会提出陈述。

7.各参赛队要提供参赛队员和辅导教师的健康报告，并提前两周进行体温检测，保证队员无发烧、咳嗽等症状，并无疫区行迹。

（二）领队、指导教师须知

1.各参赛队要发扬良好道德风尚，听从指挥，服从裁判，不弄虚作假。如发现弄虚作假者，取消参赛资格，名次无效。

2.学习领会本赛项规程各项要义，准时参加领队会、开赛式、闭赛式等会议或仪式，认真贯彻落实规程要求和会议精神，协助赛项执委会安排好本队选手参赛的各项事宜。

3.按时参加领队会上 A、C 赛场的场次抽签活动，确认本队选手比赛出场顺序，确保本队选手准时、顺利参加各项比赛。

4.熟悉比赛流程，妥善安排好本队人员每天的吃、住、行等日常生活，保证安全，并与相关赛务工作小组保持联系。

5.严格执行比赛各项规定，加强对参赛人员的管理，指导选手做好赛前的一切技术准备和应试准备。比赛期间不得私自接触赛项裁判。

6.参赛队对评分、评奖、处罚等有异议拟申诉的，统一由领队在评分、评奖结果和处罚决定公布后 2 小时内，向赛项监督仲裁组递交书面申诉报告。口头报告或其他人员要求解释处理，仲裁委员会将不受理。

7.做好本队人员的思想教育和选手业务辅导、心理疏导工作，引导选手树立正确的比赛观，团结互相，弘扬优良赛风。

8.自觉遵守比赛规则，尊重、支持裁判和赛项工作人员的工作，不进入比赛及其他禁止入内的区域，确保比赛有序、高效、公平、公正进行。

（三）参赛选手须知

1.参赛选手须认真学习本赛项规程，熟知比赛规则，严格按照规则参加各项比赛，保证人身及设备安全，接受裁判员的监督和警示，文明竞赛。

2.参赛选手报到和赛前检录须持本人身份证、学生证及参赛证；赛前检录迟到超过 15 分钟的选手，视作弃权，不得入场比赛；已检录入场的选手未经允许，不得擅自离开赛场。赛前练习和走台须按统一安排的时间及场地；具体比赛时间、顺序在参赛队领队会议抽签决定。

3.参赛选手由引导员引导进入赛场，并在指定地点等候比赛，不得随意走动，不得大声喧哗。

4.在比赛过程中，要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自觉遵守赛场纪律和秩序。严格按照规定程序操作，爱护比赛现场的设备和器材，注意安全，防止意外事故发生。

5.参赛选手应遵守赛场纪律，服从赛项执委会的指挥和工作人员的安排。诚信参赛，拒绝舞弊，竞赛期间不准携带任何通讯工具、移动存储器、照相器材等与竞赛无关的用品。一旦发现弄虚作假等舞弊行为，即取消该选手的比赛资格和成绩，并通报批评。

6.参赛选手赛场外的管理由各参赛队领队和指导教师负责。

7.参赛选手在比赛中，不可出现所在院校及选手本人的任何信息。

十七、疫情防控须知

1.各参赛队报到时须提供领队、指导教师、参赛选手的健康绿码，并提前两周进行体温检测，保证领队、指导教师、参赛选手无发烧、咳嗽等症状，并无疫区行迹；

2.选手进入比赛场地，领队、指导教师进入休息室，都需测温，体温超过37.3℃者不得进入场地和休息室。

3.为保证所有参赛选手的健康，参赛选手体温超过37.3℃者，请自行退出比赛，由领队带离学校。

附件：评分标准

项目 1 幼儿园教师综合技能测评（基本功）（共 35 分）

项目 1-1 幼儿园保教活动课件制作（共 10 分）

|  |  |  |
| --- | --- | --- |
| 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科学性 | 取材适宜，内容科学、正确、规范，体现幼儿年龄和领域适宜性。 | 2 |
| 教育性 | 片段教学内容设计完整，符合幼儿园保教活动的主题要求，结构清晰，能激发幼儿兴趣。 | 3 |
| 技术性 | 1.课件的制作和使用，满足各项技术性要求。  2.操作简便、快捷、演示流畅、结构合理，能较好服务于保教活动。 | 3 |
| 艺术性 | 1.色彩协调，风格统一。  2.画面设计新颖，富有童趣。 | 2 |
| 评分  分档 | 科学性高，教育性好，技术性强，富有艺术性，符合幼儿学习特点。 | 9-10 |
| 科学性较高，教育性较好，技术质量较强，有一定艺术性，基本符合幼儿学习特点。 | 7-8.9 |
| 科学性、教育性、技术性、艺术性均一般，不太符合幼儿学习特点 | 5-6.9 |
| 该项课件内容不完整或提交未成功。 | 0-4.9 |

项目 1-2 片段教学（教学过程中完整呈现歌曲弹唱或歌表演或故事讲述技能）

（共 20 分）

|  |  |  |  |
| --- | --- | --- | --- |
| 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教学  内容 | 按照教学目标和教学程序，选取教学片段进行讲述，突出重点、突破难点，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片段教学内容。 | 3 | |
| 教学  过程 | 精心组织教学环节，动静交替，层次清晰，教学方法运用恰当。教学时间分配合理。 | 2 | 5 |
| 根据教学内容创设学习情境，激发幼儿兴趣，支持幼儿学习。 | 2 |
| 面向全体，关注幼儿主体性，利用积极的师幼互动调动幼儿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 1 |
| 基本  技能 | 对提供的故事内容进行合理加工并运用符合角色形象的语言技巧，动作、表情，富有童趣的讲述故事；普通话标准，表现富有个性；脱稿讲述。 | 5 | |
| 根据歌曲原调进行弹唱；歌曲弹唱完整、准确、流畅，咬字、吐字清晰，声音自然，表现具有儿童化特征。 |
| 根据幼儿特点合理运用各种舞蹈语汇进行创编，舞蹈动作协调、流畅、优美，情绪、表情适宜，富有美感和童趣。 |
| 教学  效果 | 目标落实到位，幼儿在知识经验、方法技能和情感态度方面获得发展。 | 4 | |
| 活动中的幼儿热情、投入、专注，有互动和运用已有经验的机会，敢于挑战和尝试。 |
| 教学过程具有创造性，特点鲜明。 |
| 教师  素质 | 教态亲切大方，表情自然、丰富，有亲和力。 | 3 | |
| 语言规范，条理清楚，表达流畅，有感染力。 |
| 时间把握准确（超时相应扣分）。 |
| 评分  分档 | 活动过程自然流畅，师幼互动充分，基本功扎实，教学实效高。 | 18-20 | |
| 活动过程比较自然流畅，师幼互动较充分，基本功较扎实，教学实效较高。 | 15-17.9 | |
| 活动过程基本完成，师幼互动不够充足，基本功较差，教学实效不足。 | 12-14.9 | |
| 该项未完成。 | 0-11.9 | |

项目 1-3 命题画（共 5 分）

|  |  |  |
| --- | --- | --- |
| 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基本功 | 1.构图合理，线条简洁、流畅。  2.造型形象、生动，色彩鲜艳、搭配协调，主题鲜明，画面丰富。 | 2 |
| 表现力 | 画面富有美感，具有新颖性和个性表现。 | 1 |
| 儿童化 | 1.画面生动，富有童趣，适合幼儿欣赏。  2.巧妙运用油画棒绘画技能，充满儿童稚朴纯真之美。 | 2 |
| 评分  分档 | 基本功扎实，表现力好，创意好，幼儿意识好。 | 4-5 |
| 基本功较扎实，表现力较好，创意较好，幼儿意识较好。 | 3-3.9 |
| 基本功较一般，表现力一般，创意一般，幼儿意识一般。 | 2-2.9 |
| 该项未完成。 | 0-1.9 |

项目 2 幼儿园保教活动分析与幼儿教师职业素养测评（共 30 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内容 | 评分标准 | | | 分值 | |
| 幼儿园保教活动分析  15 分 | 思维  品质 | 1. 观点正确鲜明，思路清晰，分析透彻，内容详尽，逻辑性好 2. 用词准确，语句通顺，格式规范、条理清楚、卷面整洁。 | | 4 | |
| 教育理念 | 具有科学儿童观，对幼儿心理发展水平或特点分析正确。 | | 2 | 6 |
| 具有科学教育观、教师观，能对教师的保教言行、职业道德做出正确判断与分析，理由科学、充分，符合《纲要》《指南》精神。 | | 4 |
| 教育  建议 | 有建设性或创新性的观点和建议。 | | 3 | 5 |
| 建议具有针对性、科学性、合理性，能促进幼儿发展。 | | 2 |
| 评分  分档 | 教育理念科学，教育建议符合幼儿特点，思维品质优秀。 | | 13-15 | |
| 教育理念较科学，教育建议基本符合幼儿特点，思维品质较不错。 | | 10-12.9 | |
| 教育理念科学性一般，教育建议不太符合幼儿特点，思维品质一般。 | | 7-9.9 | |
| 该项未完成。 | | 0-6.9 | |
| 幼儿教师职业素养测评15 分 | 选择题 | 大赛的考核系统根据参赛选手 50 道题目（选择题）作答的正确率自动计分，每答对一题得 0.2 分，包含职业基本素养与保教保育两大类别。 | | 10 | |
| 案例分析题 | 职业素养 | 具1.有科学儿童观，对幼儿心理发展水平或特点分析正确。  2.具有科学的职业认知，能对教师的保教言行、职业道德做出正确的判断与分析，理由科学、充分，符合《纲要》《指南》等精神。 | 3 | |
| 思维品质 | 1.具有科学儿童观，对幼儿心理发展水平或特点分析正确。  2.具有科学的职业认知，能对教师的保教言行、职业道德做出正确的判断与分析，理由科学、充分，符合《纲要》《指南》等精神。 | 2 | |
| 评分分档 | 职业认知好，职业道德好，思维品质优秀。 | 4-5 | |
| 职业认知较好，职业道德较好，思维品质较优秀。 | 3-3.9 | |
| 职业认知一般，职业道德一般，思维品质一般。 | 2-2.9 | |
| 该项未完成。 | 0-1.9 | |

项目 3 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共 35 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环节 | 内容 | 评价标准 | 分值 | | |
| 教学活动设计15 分 | 主题网络图 | 能充分运用给定的资源，并能依据自己对主题的认识，拓展相关的资源。 | 2 | | 5 |
| 主题网络图绘制具有丰富性、科学性、具体化和操作性等特点，充分考虑到生活化、兴趣性、适宜性、幼儿主体性和家园合作等因素。网络图至少有三个层级（包含主题名称一级），第二、三层级至少有三个活动以上。 | 3 | |
| 活动目标 | 1.活动目标符合《纲要》和《指南》精神，符合各领域的总目标和幼儿年龄阶段特点，切合儿童的发展水平和发展需要。  2.具有全面性，能围绕给定的主题，难度适当，对整个活  动具有导向作用。  3.陈述简洁明了、主体统一、针对性强、具体可操作，充分体现本领域特点，能考虑到各领域间相互渗透。 | 2 | | |
| 活动准备 | 1.活动前的知识储备、环境创设（墙饰布置、区域材料准备、活动材料准备、空间安排等）均符合实现教学活动目标的要求。  2.环境材料适宜，最大程度地支持和满足幼儿学习、探索、操作活动的需要。  3.有效利用现代化教学手段，适用、适时、适当地增加活  动的实效性和趣味性。 | 2 | | |
| 活动过程 | 过程设计结构严谨，层次清晰，各环节之间过渡自然流畅，体现循序渐进，有层次感。 | 1 | 4 | |
| 教学方法和活动组织形式选择适宜，能体现幼儿的主体性，为幼儿提供感知与操作的机会，安排充分的思考和探索时间。 | 1 |
| 提问具有思考性、启发性、开放性特点；能预测教学活动过程可能出现的问题并能设计出相应教学活动策略。 | 1 |
| 活动详略得当，重难点突破时间充分，能较好的突出重点，突破难点；教学手段设计针对性强，既适合于幼儿的认知特点，支持儿童的学习，又有利于学习目标的达成。 | 1 |
| 其它 | 1.文字表述逻辑清楚，格式规范完整，无错别字。  2.活动设计新颖，教学方法巧妙独特，有一定创新和突破。 | 2 | | |
| 评分分档 | 设计合理，层次清晰，目标明确，符合幼儿特点。 | 13-15 | | |
| 设计较合理，层次较清晰，目标较明确，基本符合幼儿特点。 | 10-12.9 | | |
| 设计一般，层次不太清晰，目标不够明确，不太符合幼儿特点。 | 7-9.9 | | |
| 该项未完成。 | 0-6.9 | | |
| 说课  20分 | 说内容 | 1.能结合主题网络图、根据幼儿年龄特征和发展水平阐述内容选择的理由。  2.能正确分析、理解教学活动内容（素材），在客观分析幼儿的发展状况和已有经验的基础上，充分挖掘教材的价值，选取适合幼儿学习的内容。 | 4 | | |
| 说目标 | 1.阐述目标的具体内容并说明目标制定的理由和依据。  2.准确把握重点和难点，说明确定重难点的理由和解决重难点的方法和策略。 | 4 | | |
| 说过程 和方  法 | 能清晰说明各环节的设计与目标达成的关系 | 3 | 8 | |
| 能清楚阐述主要的教学方法及选用的理由 | 3 |
| 合理设计，准确预估教学效果，措施得当，应变性强 | 2 |
| 现场表现 | 1.仪表大方，举止文雅，表情自然、丰富，有亲和力。  2.语言规范，条理清楚，逻辑性强，表达流畅，有感染力时间把握准确（超时相应扣分）。 | 4 | | |
| 评分分档 | 思路清晰合理，符合领域特点和幼儿特点。 | 18-20 | | |
| 思路较清晰合理，基本符合领域特点和幼儿特点。 | 15-  17.9 | | |
| 思路清晰合理欠缺，不太符合领域特点和幼儿特点。 | 12-14.9 | | |
| 该项未完成。 | 0-11.9 | | |